

兰州职业技术学院

关于聘任兰州职业技术学院兼职督导专家的通知

兰职院〔2016〕145号

各部门：

为了进一步完善教学质量监控体系，建立健全学院教学质量监控工作经常化、制度化和科学化的长效机制，切实有效地提高我院人才培养质量和教师教学水平，根据《关于印发〈兰州职业技术学院督导制度实施办法〉〈兰州职业技术学院教师教学质量督导考核评价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兰职院〔2016〕68号）要求，经学院院长办公会研究同意，特聘康世硕等54位同志为兰州职业技术学院兼职督导专家，聘期为两年（2016年9月~2018年9月）。

附件：《兰州职业技术学院兼职督导专家名单》



附件:

兰州职业技术学院兼职督导专家名单

经济管理系:

康世硕、毛维筠、汪丽、赵玉红、周一沁;

汽车工程与交通运输系:

范继春、施红英、王小娟、陈静媛、马军;

机电工程系:

王技德、杨新田、李萍、王新陇、李贵红;

数字传媒系:

席凯来、糟凤英、朱艳君、刘安兰、汪永辉、王艺霖;

生物工程系:

张乐林、王晶;

电子与信息工程系:

杨海娟、谢华燕、马德林、赵治斌、杨政安;

初等教育系:

曾涛、袁黎景、洪红、代有俊、陈晓风;

现代服务系:

白彩霞、刘效东、康明福、董佩华、段宏鸣;

外语教学部:

张勉、张婉华、路群、马英;

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科研部:

张彦敏、谢英、张小兰、刘霞;

基础教学部:

冯爱军、李惠霞、曾文君、于靓;

体育教学部:

赵廷强、王小英、李颖侠、历娜。